

资产管理存在问题及对策 从审计视角探析帮扶项目

◎谢志祥 孙果

国家投入巨资形成的庞大帮扶资产，是脱贫地区乡村全面振兴、脱贫群众持续增收致富的重要基础。开展帮扶项目资产管理审计是科学规范管理活动、提高帮扶资产使用效益、推进帮扶产业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现乡村振兴目标的现实需要。本文以A市帮扶项目资产管理审计为例，剖析帮扶项目资产管理存在的突出问题并提出优化的对策措施。



01

帮扶项目资产管理审计
发现的主要问题

从A市审计机关对4个县2013年至2024年帮扶项目资产管理专项审计调查情况来看,各县帮扶产业集聚效应明显增强,帮扶项目资产总体运行稳健,有效带动脱贫群众就业增收。但也发现,各县距离全面摸清帮扶资产底数、加强资产常态长效管理、推进帮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还有较大差距,必须深入揭示问题、深刻剖析原因、深化对策研究。

(一)清查登记的帮扶项目资产数据不准确

审计发现,由于各地帮扶项目资产管理长效机制不健全,相关资产权属单位对资产清查摸底不全面、不彻底,县农业农村部门对填报资产数据的审核校验、复核把关不到位等,导致部分县存在虚增虚报资产、少记漏记资产、基础信息缺失或错误等情况,由此造成部分经营性资产因底数不清和管护运营不力,未能实现保值增效。

(二)相关部门对帮扶项目资产全程监管不到位

审计发现,在推进资产确权登记、落实后续管理责任、加强后续管护运营、规范收益分配使用、严格项目资产处置等环节都不同程度存在管理漏洞,加之相关责任单位对帮扶项目资金分配和使用疏于监管、对项目验收和资金拨付审核把关不严格,进一步放大了风险。一是未按规定确权移交帮扶项目资产,未落实管护责任,造成部分资产损毁或流失;因资产确权不准确,导致乡村集体或农民利益受损。二是确权到县乡的国有资产未录入行政事业国有资产系统,确权到乡、村的集体资产未录入全国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平台,导致少数帮扶项目资产游离于监管之外,存在流失或损失风险。三是风险防控措施落实不

到位,导致少数项目到期后本金无法收回,部分收益被侵占、截留挪用或违规使用。四是部分资产处置程序不合规,未经相关权属单位审批擅自处置资产,导致集体利益受损。

(三)村党支部执行“三重一大”议事决策制度不严格

审计发现因监管不严滋生出一些违规或贪腐行为,并呈现“散点多发”“金额小、频次高、时间长”的特点,需要高度警惕、从严整治。例如,由于基层党组织履行主体责任不力、廉勤监督弱化、群众监督作用发挥不足等,部分村支部书记未经党支部集体决策,擅自将多笔产业帮扶资金投入至其本人担任法人的农民专业合作社,而未按入股协议约定将资金用于帮扶产业发展和进行入股分红,导致入股资金到期无法及时收回本金和股权投资收益。

02

帮扶项目资产管理存在
问题的主要原因

剖析帮扶项目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原因,主要在思想认识、责任落实、检查指导和能力素质等方面。

一是思想认识不到位。少数县级主管部门和乡镇、村政治站位不高、政策观念不强,对帮扶项目资产管理重视不够,没有把此项工作作为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任务来抓,存在重资金轻资产、重投入轻产出、重建设轻管护的误区。纪法观念不强,导致在帮扶项目资产管理上,落实政策措施走样变形,执行制度打折扣、搞变通。

二是管理机制不健全。帮扶项目资产管理职能职责划分不清晰,部分县级主管部门管理机构不健全、专人专管不落实,帮扶资产管理中的台账数据核查维护、业务指导、检查监督、考核奖惩等工作流于形式。部分县、乡制定的管理办法或细则对不同情况的要求趋同,与实际存在

脱节，操作性不强，考核奖惩、问责追责不严格，管理未形成闭环。

三是管理责任不严明。部分县、乡、村未层层压紧压实责任，帮扶资产管理失之于宽、失之于软，对造成帮扶项目资产毁损、闲置、流失的领导和责任人没有从严查办和问责追责，形成管与不管一个样、管好管差一个样的懒政思想。

四是检查监督不严格。主管部门对乡、村两级帮扶资产管理指导帮助不经常、日常督促不到位、考核奖惩不得力，乡、村帮扶资产管理工作不推不动、推了慢动，长期处于被动应付状态，造成公益性帮扶资产完好率和使用率不高、管护不到位，经营性资产闲置、流失、损毁甚至被侵占。

五是管理能力不过硬。帮扶资产管理教育培训抓得不紧不实，形式内容单一、效果不佳，导致乡、村两级对帮扶项目资产管理的政策制度不熟悉、管理业务不熟练、管理职责不清晰，不同程度地存在不愿管、不想管、不会管的问题，管理能力普遍薄弱。

03

优化帮扶项目资产管理的 对策及措施

(一) 切实摸清资产底数，着力强化帮扶项目资产集中统控统管

各县人民政府应当高度重视帮扶资产管理，督促有关部门建立健全按级负责、定期调度、分析复核、动态修正等帮扶项目资产数据信息化管理机制，全面实施帮扶项目资产数据治理，进一步摸清底数，分门别类完善帮扶资产日常管理台账，深化资金、项目、资产一体化管理，提高帮扶项目资产系统化、精细化、数字化管理水平。

(二) 压紧压实工作责任，防范化解帮扶项目资产运营管护风险

县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以充分发挥帮扶资产联农带农效益为目标，按照“县级统管、乡镇监管、村级直管、群众监督”的原则，压紧压实资产管护运营责任，强化追责问效，切实纠正重建轻管、重用轻管、只学不学等倾向性问题，整治资产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风险隐患。

(三) 改进监管措施办法，提高帮扶项目资金资产分配使用效益

要加强检查调研，注重在建立健全监管机制、加强帮扶项目资产后续管理上持续用力。健全政策、资金、项目、资产、绩效一体化监管机制，切实加强各类帮扶项目资金申请、分配、使用、监管以及项目建设、竣工验收、确权移交、资产运营管护和处置的全程管理，特别对套取骗取帮扶资金、侵占帮扶资产和产业收益等情况，要查明原因、厘清责任、严肃追责，并从制度层面改进完善、堵塞漏洞。

(四) 加大检查监督力度，协同高效推进乡村财经治理走深走实

主管部门应当健全管理机制，协同发改、交通、水利、卫生等部门加强对帮扶资产管理的检查考评，科学规范管理活动，把资产管理纳入乡村振兴和乡村治理的重要内容常抓不懈。组织部门应当督促党校把以帮扶项目资产管理为重点的村级财经工作全面纳入村党支部书记、驻村第一书记、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的教育培训，强化村“一把手”政治意识、经济意识、责任意识、纪法意识，提高“三重一大”议事决策水平和财经管理能力。要加大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和村党支部书记经济责任审计监督力度，加大审计与纪检监察、组织人事、财政财务协同监督力度，推进乡村财经治理，确保资金用途规范、拨付及时、运行安全、使用高效。

(五)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有力有效推进帮扶产业高质量发展

对县域帮扶产业发展现状进行综合分析研判，聚焦短板弱项攻坚克难。立足现实，着眼长远，按照“四个一批”要求科学规划产业发展；多措并举，建立常态长效机制，管好用好现有帮扶资产项目，提高资产使用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改进和完善考核奖惩机制、利益联结机制，引导专业合作社、农业园区、优质农企等经营实体做精做深优势传统产业、做大做强特色主导产业，大力培育和发展乡村农文旅融合和电商直播等新兴产业，拓展农民创业就业增收渠道，为建设脱贫地区特色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引领区提供保障支撑。S

【作者单位：广元市审计局】

责任编辑：黄钰婷